

#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臺北科大專利技轉電子報

### Taipei Tech Patent Licensing and Technology Transfer Newsletter



#### 第二卷第十一期

標題	頁碼
§編輯手記§ .....	1
§徵稿啟事§ .....	1
§產業動態§ .....	2
§智財新知§ .....	4
§本校獲證專利介紹§ .....	6

## §編輯手記§

本期「§產業動態§」專欄，由梁維珊律師簡要分析中國大陸「著作權法」的授權規定，供台灣企業參考。

「§智財新知§」專欄，由本校專利技轉組組長江雅綺，以吳宗憲在金鐘 50 的引言，分析數位內容產業與《廣電三法》修法趨勢。

## §徵稿啟事§

《專利技轉電子報》每月出刊，各項短文專欄長期徵稿，誠摯邀請各界有識之士不吝賜教，未來開始稿酬每字一元，文稿建議字數500至800字間，敬請Email電子檔案至電子信箱[christy@ntut.edu.tw](mailto:christy@ntut.edu.tw)。

本報發刊時將同步寄發本校教職員生暨校友週知，並刊登於本校專利技術網-電子報下載區 <http://ntut.eipm.com.tw/epaper.asp>，歡迎點閱下載。

## §產業動態§

### 從吳宗憲的金鐘引言 談廣電三法修正<sup>1</sup>

臺北科大智財所助理教授/專利技轉組組長  
江雅綺

正當《廣電三法》在立院協商攻防時，綜藝天王吳宗憲在金鐘 50 引言，描述台灣廣電產業困境，特別引人注目。該引言既有現實嗆辣，又有市井喜感，不但收視率高，也引起政論節目跟進，邀請來賓各言爾志，爆出更多火花。

吳天王所說的產業困境，大抵歸納如下：一，電視頻道過多、各頻道資源太少，巧婦難為無米之炊；二，網路視頻如野草蔓生，爭奪觀眾眼球和傳統廣告；最後，中國崛起，台灣優勢流失，海外授權銳減。以上三點，說明廣電產業困難與挑戰，也與許多專家學者的研究結果呼應。

廣電內容是文創產業重點項目，如何從文創產業發展的角度，思考《廣電三法》草案何去何從，為文創經濟注入活水，至關重要。

電視產業崩壞非一朝一夕，而是上世紀 90 年代有線電視市場開放以來、一個緩慢變化的過程。其中問題雖千頭萬緒，但一言以蔽之，可說市場開放以來並未達到當初充分競爭理想，反而在政府放手下，由幾股勢力結合，掌握市場走向，表面上看資源太少，但真正問題卻是扭曲的市場結構下，資源分配不均。

例如，中嘉系統台出售案，雖一波三折，但買家絡繹不絕。當初私募基金安博凱在 2006 年以近 309 億元收購中嘉，到 2011 年，收購中嘉開價即達 700 億元。歷經頂新乃至近期遠東集團，中嘉市場身價一直維持在 700 億上下，且據報導，稅前獲利可能達 70 億

<sup>1</sup> 本篇改寫自作者 2015 年 10 月 15 日發表於《工商時報》「從數位產業出發 修正廣電三法」。

元。換言之，中嘉是一家很值錢也很賺錢的公司，按憲哥的話來說，系統台和電視頻道、節目製作苦哈哈的情況完全不同，一點也不缺「米」。

很可惜，系統台的「米」，雖然也從觀眾收視費用而來，卻無公平分潤給電視產業的每個環節。系統台業者兼頻道代理商，處於最上層，拿走大部分利潤，節目製作就像基層工人，辛苦工作創造內容，薪資卻微薄到幾乎無法糊口。這在 2015 年 6 月公布的監察院報告中，也說得很清楚。

從產業發展的角度而言，文創是台灣軟實力，也是未來產業升級核心。而在數位匯流時代，數位內容與平台則是文創的未來。在中國、日本、韓國、甚至東協各國競爭下，台灣廣電產業生存愈趨困難，此時《廣電三法》修法，亦是市場重新分配的好機會。



## § 智財新知 §

### 藍海策略之「把中國的好，引進台灣」---簡論中國著作權法之許可使用

臺灣律師  
梁維珊律師

現在市場趨勢走向有二種，比較常見的是將台灣商品帶到大陸，其實大陸的優質商品也不少，當然也可以引進台灣。而商品本身的價值除了有體價值外，尚包含產品的「無體價值」，所謂的「無體價值」，在台灣稱為智慧財產權，在大陸稱之為「知識產權」。

要將中國好事物引進到台灣，最基本的就是要跟中國簽署相關合同，本文僅就中國著作權法的規定，簡單說明與中國簽署具有高度無體價值性之產品，應先了解的法令部分。

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第 24 條之規定：「使用他人作品應當同著作權人訂立許可使用合同，本法規定可以不經許可的除外。許可使用合同包括下列主要內容：(一)許可使用之權利種類。(二)許可使用之權利是專有使用權或者非專有使用權。(三)許可使用之地域範圍、期間。(四)付酬標準和辦法。(五)違約責任。(六)雙方認為需要約定的其他內容。」從上開條文第二項第二款可以看出，著作權人授權許可使用區分為「專有使用權」及「非專有使用權」，如果著作權人的授權是「專有使用權」，則被許可人得以自己之名義，在許可範圍內，包含地域範圍、使用期間及許可內容，受到第三人之侵權時，以自己之名義，對侵權之第三人提起民事及刑事訴訟。這點是相當重要的權利保護，因為假設產品本身重在知識產權，比如說文創產品、書籍文章、或軟體軟件等，這些強調知識產權的商品，特別容易被第三人以仿冒的方式侵犯。簡單來說，一旦發生仿冒等侵害著作權之情況，假設在未取得「專有使用權」之前提下，就只能通知著作人侵權之事實，而無法在第一時間依當地法律手段防止著作權侵權之擴大。

另一方面，簽署「專有使用權」後，被許可人就取得具有獨占且排他的權利，也就是說，



著作權人不得在已授權的地域範圍於授權期間內，再授權專有使用權予第三人。

最後，需要特別注意的是，依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實施條例第 24 條規定：「著作權法第 24 條規定的專有使用權的內容由合同約定，合同沒有約定或者約定不明的，視為被許可人有權排除包括著作權人在內的任何人以同樣的方式使用作品；除合同另有約定外，被許可人許可第三人行使同一權利，必須取得著作權人的許可。」這是比較有意思的規定，簡單來說有關專有使用權的約定，合同內沒有明確說明著作權人是否有專有使用權的授權者，視為有專有使用權之約定。假設著作權人不願為專有使用權之授權，則著作權人必須明確的與締約之他方約定本合同並無專有使用權之許可，否則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實施條例第 24 條之規定，一概認為有專有使用權之授權許可。惟不論被許可人是否取得專有使用權，非經合同約定得著作權人之許可，不得將著作權轉授權予第三人。

綜上所述，台灣能與中國合作的商機太多了，知識產權的引進像是手機遊戲等，已經不是新聞了，既然知識產權背後的商機如此龐大，那麼在合同的簽署上，就不能為了減低成本(cost down)而不去嚴格審核是否有取得中國及台灣間法律上之權利，否則一旦發生糾紛，那肯定得不償失。

## § 本校獲證專利介紹 §

### ● 2015 年 8 月 21 日獲得中華民國第 I496881 號專利，專利名稱「循環製備生質柴油之方法」

1. 專利類型：發明
2. 摘要：本發明提供一種循環製備生質柴油之方法，其包括：(a)在高溫低壓環境下以甘油與自由脂肪酸進行酯化反應，以獲得一甘油酯混合物；(b)以該甘油酯混合物與低碳醇及鹼觸媒混合進行轉酯化反應，反應結束後經由相分離獲得一生質柴油溶液及一甘油溶液；(c)以酸性溶液中中和該甘油溶液並產生鹽類沉澱物；(d)過濾步驟(c)之甘油溶液以去除鹽類沉澱物；(e)加熱步驟(d)之甘油溶液以去除低碳醇及水分，以獲得一經純化之甘油產物。本發明不須額外添加酸觸媒即可進行酯化反應，並可回收甘油產物進行循環製備生質柴油，以降低生質柴油的生產成本。
3. 發明人：陳奕宏、林佳融
4. 本校教師發明人介紹：

發明人	陳奕宏
系所職稱	化學工程與生物科技系 / 教授
研究領域	生質柴油、污染防治
相關連結	<a href="http://ar.ntut.edu.tw/Professor/%E9%99%B3%E5%A5%95%E5%AE%8F/1584.aspx">http://ar.ntut.edu.tw/Professor/%E9%99%B3%E5%A5%95%E5%AE%8F/1584.aspx</a>

### ● 2015 年 9 月 1 日獲得中華民國第 I498553 號專利，專利名稱「無線空氣品質監控系統及空氣品質預測方法」

1. 專利類型：發明
2. 摘要：一種無線空氣品質監控系統包括一遠端伺服器、複數感測器節點、複數感測傳送板、一智慧感測模組及一閘道器。該遠端伺服器具有一接收資料庫。該等感測傳送板係各自偵測一污染源之濃度值。該智慧感測模組係與該等感測傳送板連接，並包括一無線通訊模組、一電性資料表單及一可調整前置電路。該閘道器係與該等感測傳送板、該智慧感測模組及該遠端伺服器連接，並藉由該智慧感測模組收集該等污染源之濃度值，並將該等污染源之濃度值傳送至該接收資料庫。本發明亦揭露二空氣品質預測方法。
3. 發明人：李仁貴、曾昭衡、劉希平
4. 本校教師發明人介紹：

發明人	李仁貴
系所職位	電子工程系 / 教授

研究領域	醫療電子、行動照護、穿戴式技術、醫學資訊
相關連結	<a href="http://ar.ntut.edu.tw/Professor/%E6%9D%8E%E4%BB%81%E8%B2%B4/1370.aspx">http://ar.ntut.edu.tw/Professor/%E6%9D%8E%E4%BB%81%E8%B2%B4/1370.aspx</a>

發明人	曾昭衡
系所職位	環境工程與管理研究所 / 副教授
研究領域	空氣資源&溫室氣體管理、室內空氣品質、空氣污染控制、廢棄物工程與管理
相關連結	<a href="http://ar.ntut.edu.tw/Professor/%E6%9B%BE%E6%98%AD%E8%A1%A1/1529.aspx">http://ar.ntut.edu.tw/Professor/%E6%9B%BE%E6%98%AD%E8%A1%A1/1529.aspx</a>

● 2015 年 9 月 11 日獲得中華民國第 I499937 號專利，專利名稱「利用手勢與手指的遙控方法及遙控裝置」

- 專利類型：發明
- 摘要：一種利用手勢與手指的遙控方法，由一遙控裝置配合一計算裝置執行，該方法包含：(A)自該計算裝置依序接收多張影像，並對每一影像進行後續步驟。(B)對該影像中二偵測範圍進行膚色偵測，若均偵測到一膚色區域，則(C)界定出每一膚色區域的一手掌區塊及一數量的手指區塊，若該數量等於 2，則(D)計算每一手指區塊的長度，若每一膚色區域中，長度較長的該手指區塊與長度較短的該手指區塊之長度比例均大於一比例閾值，則根據該二手掌區塊的位置計算出一縮放控制訊號並輸出該縮放控制訊號至該計算裝置，以控制該計算裝置所執行的一物件的大小。
- 發明人：范育成、黃聖翔、周世穎
- 本校教師發明人介紹：

發明人	范育成
系所職位	電子工程系 / 教授
研究領域	多媒體晶片設計、系統晶片設計
相關連結	<a href="http://ar.ntut.edu.tw/Professor/%E8%8C%83%E8%82%B2%E6%88%90/1564.aspx">http://ar.ntut.edu.tw/Professor/%E8%8C%83%E8%82%B2%E6%88%90/1564.aspx</a>

● 2015 年 9 月 21 日獲得中華民國第 I501194 號專利，專利名稱「基於費雪線性判別的雙暗通道先驗的影像能見度修復方法及其影像處理裝置」

- 專利類型：發明
- 摘要：一種影像能見度修復方法及其影像處理裝置，此方法包括下列步驟。在接收輸入霧氣影像後，根據各輸入像素的像素值，判斷輸入像素屬於局部光區域或是非



局部光區域。根據關聯於訓練集中的影像尺寸的每一區塊尺寸，分割局部光區域為多個區塊。根據對應於各區塊尺寸的費雪線性判別模型，判斷各區塊是否屬於局部光區塊，據以自各區塊尺寸中判定指定區塊尺寸。判定適應性色彩參數以及分別對應於指定區塊尺寸以及小區塊尺寸的雙暗通道。根據適應性色彩參數、大氣光以及根據雙暗通道所判定的介質圖，修復輸入霧氣影像，據以產生除霧影像。

- 發明人：黃士嘉、陳柏豪
- 本校教師發明人介紹：

發明人	黃士嘉
系所職位	電子工程系 / 教授
研究領域	智慧型多媒體系統，影像處理和視訊編碼，雲端運算和大資料分析，手機程式設計
相關連結	<a href="http://www.el.ntut.edu.tw/files/15-1044-5659,c2682-1.php">http://www.el.ntut.edu.tw/files/15-1044-5659,c2682-1.php</a>

- 2015 年 9 月 21 日獲得中華民國第 I501198 號專利，專利名稱「應用可攜式電子裝置之邊坡安全性分析系統及其方法」

- 專利類型：發明
- 摘要：一種應用可攜式電子裝置之邊坡安全性分析系統及其方法，係用以分析一勘驗地區之目標邊坡的安全性，其中該邊坡安全性分析系統係包含一邊坡穩定性分析運算平台及一包含邊坡安全性分析程式之智慧型行動裝置，其中智慧型行動裝置能夠於勘驗地區之目標邊坡處使用不同角度進行拍攝多張照片後，進行建構勘驗地區之目標邊坡的現地場景資料，之後，再依資料建構出一邊坡分析剖面圖資，並依邊坡分析剖面圖資、目標邊坡位置周圍的環境地形地質資料運算出目標邊坡的安全係數與對應之潛在滑動面，並將安全係數與對應之潛在滑動面與勘驗地區之目標邊坡的現地場景資料進行疊合，以將分析結果顯示於現地場景資料上，故能夠供現地人員評估現地邊坡安全狀況。
- 發明人：陳偉堯、沈哲平
- 本校教師發明人介紹：

發明人	陳偉堯
系所職位	土木工程系 / 副教授
研究領域	光達掃描
相關連結	<a href="http://ar.ntut.edu.tw/Professor/%E9%99%B3%E5%81%89%E5%A0%AF/1511.aspx">http://ar.ntut.edu.tw/Professor/%E9%99%B3%E5%81%89%E5%A0%AF/1511.aspx</a>

● 2015 年 10 月 11 日獲得中華民國第 I504235 號專利，專利名稱「多視角影像的修正裝置及其方法」

1. 專利類型：發明
2. 摘要：一種多視角影像的修正方法適用於在根據複數個視角影像合成為三維立體影像前，對這些視角影像進行亮度與色彩的修正。首先，根據這些視角影像的亮度擇一視角影像作為參考影像，而將其餘的視角影像作為複數個修正影像。根據參考影像計算各修正影像的整體視差資訊，藉以對各修正影像進行影像剪裁。以參考影像的亮度平均值為基準，修正這些修正影像的亮度資訊。根據亮度資訊修正後之相鄰的這些修正影像產生色彩修正資訊，及依據色彩修正資訊對完成亮度修正之修正影像修正色彩。
3. 發明人：范育成、沈展弘、王峻弘
4. 本校教師發明人介紹：

發明人	范育成
系所職位	電子工程系 / 教授
研究領域	多媒體晶片設計、系統晶片設計
相關連結	<a href="http://ar.ntut.edu.tw/Professor/%E8%8C%83%E8%82%B2%E6%88%90/1564.aspx">http://ar.ntut.edu.tw/Professor/%E8%8C%83%E8%82%B2%E6%88%90/1564.aspx</a>

● 2015 年 10 月 11 日獲得中華民國第 I504095 號專利，專利名稱「非侵入式負載監測系統及其方法」

1. 專利類型：發明
2. 摘要：本發明係一種非侵入式負載監測系統及其方法，非侵入式負載監測系統包含電源感測、資料擷取、記憶以及運算處理模組，電源感測模組係量測電源之電性變化，以產生電源量測資訊，資料擷取模組則對電源量測資訊進行低通濾波以及類比/數位轉換，以產生數位化/量化資訊，記憶模組之辨識資訊係記錄諧波特徵資訊及其所對應之負載，而運算處理裝置更操作：根據分析量化資訊，以擷取出暫態期間暫態響應資訊、依據時頻域分析自暫態響應資訊萃取出 N 階暫態期間諧波資訊、將所記錄之 N 階暫態期間諧波資訊與所萃取出之諧波特徵資訊進行比對辨識，並輸出對應之至少一辨識資訊。
3. 發明人：蔡孟伸、林郁修
4. 本校教師發明人介紹：

發明人	蔡孟伸
系所職位	自動化科技研究所 / 教授
研究領域	計算智慧、無線感測網路、硬體類神經網路、智慧電網
相關連結	<a href="http://ar.ntut.edu.tw/Professor/%E8%94%A1%E5%AD%9F%E4%BC%B8/1385.aspx">http://ar.ntut.edu.tw/Professor/%E8%94%A1%E5%AD%9F%E4%BC%B8/1385.aspx</a>

● 2015 年 10 月 21 日獲得中華民國第 I504525 號專利，專利名稱「設計增程式電動載具之能量管理策略的方法」

1. 專利類型：發明

2. 摘要：一種設計增程式電動載具之能量管理策略的方法，用以產生一策略，該策略應用於一具有一增程器之電動載具上，其步驟包含：挑選複數個行車型態；利用一動態規劃法分別求出該電動載具行駛於該等行車型態下之最佳化能量管理規劃；根據最佳化能量管理規劃分別求出該電動載具行駛於該等行車型態下之次最佳化能量管理規劃；利用一行車型態識別手段判別該電動載具的實際行駛狀況與該電動載具行駛於哪一個行車狀態的行駛狀況最接近；以及利用與該電動載具的實際行駛狀況最接近之該電動載具行駛於該行車型態下之次最佳化能量管理規劃控制該電動載具的該增程器，並重複執行上一步驟及此步驟。本發明另外包括利用該設計方法產生之策略、基於規則策略及利用上述策略之電動載具。

3. 發明人：陳柏全、吳浴沂、蔡弦錡

4. 本校教師發明人介紹：

發明人	陳柏全
系所職位	車輛工程系 / 教授
研究領域	智慧車輛動態與控制、駕駛輔助系統、車輛主動式安全系統、電動車與油電混合車、引擎控制
相關連結	<a href="http://www.mail.ntut.edu.tw/avcl/">http://www.mail.ntut.edu.tw/avcl/</a>

發明人	吳浴沂
系所職位	車輛工程系 / 教授
研究領域	燃燒學、引擎模擬、內燃機
相關連結	<a href="http://www.cc.ntut.edu.tw/~cyywu/advisor_CHT.html">http://www.cc.ntut.edu.tw/~cyywu/advisor_CHT.html</a>

● 2015 年 10 月 13 日獲得美國第 US 9,159,478 B2 號專利，專利名稱「轉動向阻力器 Rotary Resistance Devi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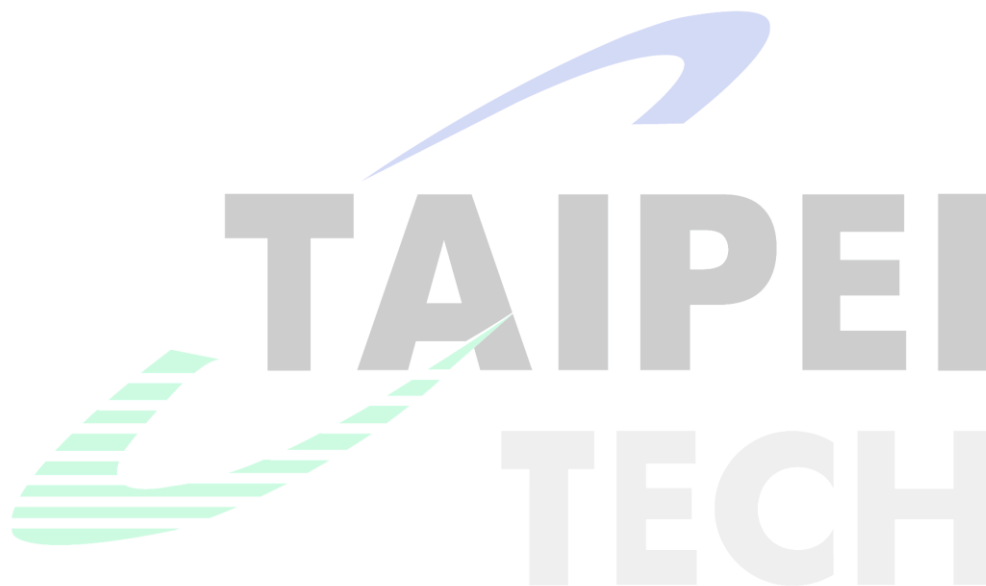
1. 專利類型：發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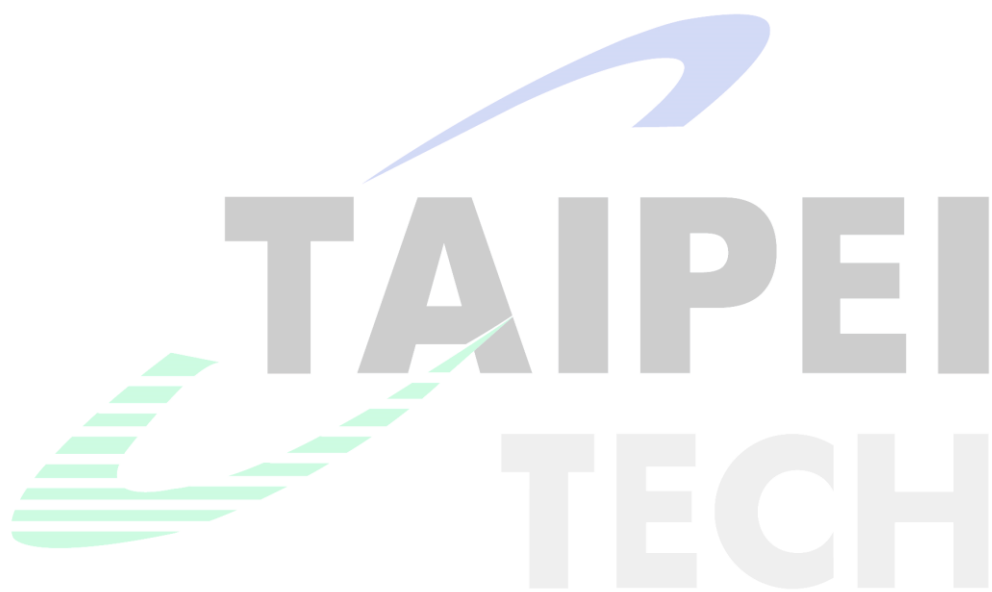
2. 摘要：A rotary resistance device providing resistance to rotary object includes a magnetic field generating assembly having a magnetizable main body, an even number of magnetizable extended bodies, magnetizable coils and separators, two first caps, and two shaft sections; a magnetizable outer cylinder enclosing the magnetic field generating assembly therein and rotatably connected to the shaft sections; and a magnetorheological fluid filled in a space formed between the magnetic field generating assembly and the magnetizable outer cylinder. The magnetizable extended bodies have the magnetizable coils wound thereon and are radially equally spaced on the magnetizable main body; the

separators are respectively connected to between two adjacent magnetizable extended bodies; the first caps are closed onto two ends of the assembled magnetizable main body, magnetizable extended bodies and separators to seal the magnetizable coils in the magnetic field generating assembly; and the shaft sections are fixedly connected to the first caps.

3. 發明人：蕭耀榮、黃冠達
4. 本校教師發明人介紹：

發明人	蕭耀榮
系所職位	車輛工程系 / 教授
研究領域	機電控制、車輛控制與電動車輛、引擎動態與控制、軌道車輛、磁流變液系統、智慧型復健輔具
相關連結	<a href="http://ar.ntut.edu.tw/Professor/%E8%95%AD%E8%80%80%E6%A6%AE/1520.aspx">http://ar.ntut.edu.tw/Professor/%E8%95%AD%E8%80%80%E6%A6%AE/1520.aspx</a>





主 編：李達生產學長

編輯群：江雅綺、張翠秀、呂文楠、  
李思瑩、洪煖熔

本電子報著作權均屬「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或授權「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使用之  
合法權利人所有。

